

聯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13及112年度

地址：桃園市龍壽街81巷10號

電話：(03)3690966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編 號
一、	封 面	1		-
二、	目 錄	2		-
三、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3		-
四、	會計師查核報告	4~7		-
五、	合併資產負債表	8		-
六、	合併綜合損益表	9~10		-
七、	合併權益變動表	11		-
八、	合併現金流量表	12~13		-
九、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4		一
	(二) 通過財務報表之日期及程序	14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4~16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6~29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9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0~57		六~二七
	(七) 關係人交易	58		二八
	(八) 質抵押之資產	59		二九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9		三十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59		三一
	(十二) 其 他	60		三二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61、 65~68、72		三三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61、69		三三
	3. 大陸投資資訊	61~62、65、 70~71		三三
	4. 主要股東資訊	62、73		
	(十四) 部門資訊	62~64		三四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 113 年度（自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聯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林 文 彬



中 華 民 國 114 年 2 月 20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聯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聯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聯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聯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聯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聯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銷貨收入認列之截止正確性－特定類型設備之銷貨收入

聯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主係從事自動化設備之銷售，其中特定類型設備銷貨之交付及安裝周期較長，且單一設備售價即具重大性，該等銷貨收入是否係於滿足履約義務後始認列銷貨收入，將對合併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因是將之列為本年度之關鍵查核事項。

與銷貨收入認列相關之會計政策與攸關揭露資訊，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及二一。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銷貨收入認列之截止正確性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及測試收入認列內部控制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收入認列會計政策之適當性。
2. 抽核銷貨收入之交易憑證，包含訂購單、銷貨單及裝機確認書等憑證，以確認帳列銷貨收入均已滿足履約義務。
3. 檢視期後銷貨退回及折讓發生情形，暨期後收款是否有異常情形。

其他事項

聯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3 及 112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聯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聯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聯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聯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聯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聯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聯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施 錦 川



施錦川

會計師 劉 書 琳



劉書琳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4633 號

中 華 民 國 114 年 2 月 20 日

代 碼	資 產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677,163	24	\$ 556,975	26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八及二九）	21,966	1	43,938	2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五及九）	2,638	-	1,576	-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四、五及九）	591,087	21	562,662	26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五及九）	10,034	-	13,148	1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三）	4,996	-	4,962	-
1310	存貨（附註四、五及十）	150,887	5	163,214	8
1410	預付款項	130,881	5	72,266	3
1481	待退回產品權利（附註四）	9,483	-	6,644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594	-	658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1,599,729	56	1,426,043	66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七）	274,257	10	143,406	7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八及二九）	2,000	-	2,000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二）	73,206	2	21,221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三、二八、二九及三十）	794,370	28	473,943	22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及十四）	19,542	1	21,259	1
1805	商譽（附註四及十五）	1,676	-	1,676	-
1821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四及二八）	4,386	-	6,499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三）	52,680	2	34,333	2
1915	預付土地及設備款（附註十三）	9,665	-	4,195	-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四）	4,607	-	5,683	-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九）	18,029	1	9,409	1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1,254,418	44	723,624	34
1XXX	資 產 總 計	\$ 2,854,147	100	\$ 2,149,667	100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四及十六）	\$ 190,000	7	\$ 93,308	4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四及十六）	60,000	2	-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四及二一）	60,421	2	64,350	3
2150	應付票據	-	-	9	-
2170	應付帳款	438,680	15	327,649	15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七）	121,891	4	90,758	4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三）	18,459	1	8,417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及十四）	9,995	-	11,098	1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四、十六及二九）	25,511	1	25,511	1
2365	退款負債－流動（附註四及十八）	27,464	1	23,308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25,229	1	15,712	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977,650	34	660,120	31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四、十六及二九）	551,085	19	322,757	15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三）	26,824	1	22,512	1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四）	10,413	1	10,881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九）	-	-	1,475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1,088	-	709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589,410	21	358,334	16
2XXX	負債總計	1,567,060	55	1,018,454	47
	歸屬於本公司之業主權益（附註四及二十）				
3110	普 通 股	328,700	11	328,700	15
3200	資本公積	359,848	13	359,848	17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60,450	2	57,437	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0,089	-	10,089	-
3350	未分配盈餘	272,202	10	270,935	13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342,741	12	338,461	16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7,287)	-	(19,478)	(1)
34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	159,888	5	29,037	1
3400	其他權益總計	152,601	5	9,559	-
31XX	本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1,183,890	41	1,036,568	48
36XX	非控制權益（附註四及十一）	103,197	4	94,645	5
3XXX	權益總計	1,287,087	45	1,131,213	53
	負 債 與 權 益 總 計	\$ 2,854,147	100	\$ 2,149,667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文彬

經理人：林文彬

會計主管：林鈺婷

聯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1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四、十八及二一）	\$ 1,594,667	100	\$ 1,283,778	100
5110	營業成本（附註四、十及二二）	<u>1,230,179</u>	<u>77</u>	<u>976,849</u>	<u>76</u>
5900	營業毛利	<u>364,488</u>	<u>23</u>	<u>306,929</u>	<u>24</u>
	營業費用（附註四、二二、二五及二八）				
6100	推銷費用	157,177	10	124,210	10
6200	管理費用	116,010	7	112,744	9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54,704	4	44,931	3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u>1,285</u>	<u>-</u>	<u>(4,495)</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329,176</u>	<u>21</u>	<u>277,390</u>	<u>22</u>
6900	營業淨利	<u>35,312</u>	<u>2</u>	<u>29,539</u>	<u>2</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四、十二及二二）				
7100	利息收入	6,761	-	7,140	-
7010	其他收入	17,243	1	12,490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6,166	1	1,267	-
7050	財務成本	<u>(5,976)</u>	<u>-</u>	<u>(5,435)</u>	<u>-</u>
706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u>(7,907)</u>	<u>-</u>	<u>(168)</u>	<u>-</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26,287</u>	<u>2</u>	<u>15,294</u>	<u>1</u>
7900	稅前淨利	61,599	4	44,833	3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三）	<u>11,121</u>	<u>1</u>	<u>12,320</u>	<u>1</u>
8200	本年度淨利	<u>50,478</u>	<u>3</u>	<u>32,513</u>	<u>2</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金	%	金	%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四、十九及二三）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10,238	1	\$ 126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利益	130,851	8	24,497	2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2,048)	-	(25)	-
8310		<u>139,041</u>	<u>9</u>	<u>24,598</u>	<u>2</u>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7,687	1	(4,392)	-
837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u>4,504</u>	<u>-</u>	<u>(457)</u>	<u>-</u>
8360		<u>12,191</u>	<u>1</u>	<u>(4,849)</u>	<u>-</u>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u>151,232</u>	<u>10</u>	<u>19,749</u>	<u>2</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201,710</u>	<u>13</u>	<u>\$ 52,262</u>	<u>4</u>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35,974	2	\$ 30,087	3
8620	非控制權益	<u>14,504</u>	<u>1</u>	<u>2,426</u>	<u>-</u>
8600		<u>\$ 50,478</u>	<u>3</u>	<u>\$ 32,513</u>	<u>3</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186,766	12	\$ 49,777	4
8720	非控制權益	<u>14,944</u>	<u>1</u>	<u>2,485</u>	<u>-</u>
8700		<u>\$ 201,710</u>	<u>13</u>	<u>\$ 52,262</u>	<u>4</u>
	每股盈餘（附註二四）				
9710	基 本	<u>\$ 1.09</u>		<u>\$ 0.99</u>	
9810	稀 釋	<u>\$ 1.09</u>		<u>\$ 0.98</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文彬



經理人：林文彬



會計主管：林鈺婷





聯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損益總表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歸 屬 於 本 公 司 業 主 之 權 益	其 他 權 益	盈 餘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兌 換 差 額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未 實 現 評 價 利 益	合 計	總 計	非 控 制 權 益	權 益 總 額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合 計						
A1	112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300,280	\$ 287,556	\$ 45,402	\$ 9,746	\$ 313,240	\$ 368,388	(\$ 14,629)	\$ 4,540	(\$ 10,089)	\$ 946,135	\$ 100,560	\$ 1,046,695
	111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12,035	-	(12,035)	-	-	-	-	-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343	(343)	-	-	-	-	-	-	-
B5	股東現金股利	-	-	-	-	(60,056)	(60,056)	-	-	-	(60,056)	-	(60,056)
D1	112 年度淨利	-	-	-	-	30,087	30,087	-	-	-	30,087	2,426	32,513
D3	112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42	42	(4,849)	24,497	19,648	19,690	59	19,749
D5	112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30,129	30,129	(4,849)	24,497	19,648	49,777	2,485	52,262
E1	現金增資	28,420	69,037	-	-	-	-	-	-	-	97,457	-	97,457
G1	員工認股權行使	-	3,255	-	-	-	-	-	-	-	3,255	-	3,255
O1	子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	-	-	-	-	-	(8,400)	(8,400)
Z1	112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328,700	359,848	57,437	10,089	270,935	338,461	(19,478)	29,037	9,559	1,036,568	94,645	1,131,213
	112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3,013	-	(3,013)	-	-	-	-	-	-	-
B5	股東現金股利	-	-	-	-	(39,444)	(39,444)	-	-	-	(39,444)	-	(39,444)
D1	113 年度淨利	-	-	-	-	35,974	35,974	-	-	-	35,974	14,504	50,478
D3	113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7,750	7,750	12,191	130,851	143,042	150,792	440	151,232
D5	113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43,724	43,724	12,191	130,851	143,042	186,766	14,944	201,710
O1	子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	-	-	-	-	-	(6,392)	(6,392)
Z1	113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 328,700	\$ 359,848	\$ 60,450	\$ 10,089	\$ 272,202	\$ 342,741	(\$ 7,287)	\$ 159,888	\$ 152,601	\$ 1,183,890	\$ 103,197	\$ 1,287,087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文彬



經理人：林文彬



會計主管：林鈺婷



聯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00010	稅前淨利	\$ 61,599	\$ 44,833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31,993	28,894
A20200	攤銷費用	3,363	4,776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1,285	(4,495)
A20900	財務成本	5,976	5,435
A21200	利息收入	(6,761)	(7,140)
A21300	股利收入	(5,673)	(10,996)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	3,255
A2230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	7,907	168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81)	(2)
A22900	租賃修改淨利益	(4)	(4)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5,189	2,454
A29900	提列（迴轉）退款負債	3,852	(654)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1,062)	(208)
A31150	應收帳款	(32,305)	(22,429)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954	161
A31200	存 貨	(7,773)	27,503
A31230	預付款項	(58,615)	24,202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64	311
A32125	合約負債	(3,929)	15,597
A32130	應付票據	(9)	-
A32150	應付帳款	111,031	(35,259)
A32180	其他應付款	29,719	(39,069)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9,517	13,461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143	(7,082)
A32990	其他非流動負債	379	(9,303)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67,759	34,409
A33100	收取之利息	6,768	7,279
A33300	支付之利息	(5,307)	(4,844)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7,483)	(34,476)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51,737	2,368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 -	(\$ 4,613)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1,191)	(66,013)
B0006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到期還 本	43,853	47,890
B01800	取得關聯企業	(55,388)	-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付現數	(320,129)	(102,700)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	30,016
B03700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1,076	(966)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1,250)	(2,150)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15,744)	(3,922)
B09900	收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股權投資股利	6,826	7,362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61,947)	(95,096)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495,692	437,308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399,000)	(434,000)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60,000	-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641,363	55,846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413,121)	(51,449)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13,543)	(12,935)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39,444)	(60,056)
C04600	發行新股	-	97,457
C05800	支付非控制權益現金股利	(6,392)	(8,400)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25,555	23,771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4,843	(3,624)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數	120,188	(72,581)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56,975	629,556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677,163	\$ 556,975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文彬



經理人：林文彬



會計主管：林鈺婷



聯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予註明者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聯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 91 年 4 月 29 日取得經濟部核准設立。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稱「合併公司」)之主要經營業務為電子器材及設備之組合、加工、測試及銷售，暨印刷電路板化金之加工業務等。

本公司股票自 112 年 11 月起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表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表於 114 年 2 月 17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初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 會計準則」)

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 (二) 114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AS 21 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2025 年 1 月 1 日(註1)

註 1：適用於 2025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初次適用該修正時，不得重編比較期間，而應將影響數認列於初次適用日之保留盈餘或權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依適當者)以及相關受影響之資產及負債。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第11冊」	2026年1月1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	2026年1月1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涉及自然依賴型電力之合約」	2026年1月1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年1月1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年1月1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年1月1日
IFRS 18「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	2027年1月1日
IFRS 19「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	2027年1月1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IFRS 18「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

IFRS 18 將取代 IAS 1「財務報表之表達」，該準則主要變動包括：

- 損益表應將收益及費損項目分為營業、投資、籌資、所得稅及停業單位種類。
- 損益表應列報營業損益、籌資及所得稅前損益以及損益之小計及合計數。
- 提供指引以強化彙總及細分規定：合併公司須辨認來自個別交易或其他事項之資產、負債、權益、收益、費損及現金流量，並以共同特性為基礎進行分類與彙總，俾使主要財務報表列報之各單行項目至少具一項類似特性。具不同特性之項目於主要財務報表及附註應予細分。合併公司僅於無法找到更具資訊性之名稱時，始將該等項目標示為「其他」。
- 增加管理階層定義之績效衡量之揭露：合併公司於進行財務報表外之公開溝通，以及與財務報表使用者溝通管理階層對合併公司整體財務績效某一層面之觀點時，應於財務報表單一附註揭露管理階層定義之績效衡量相關資訊，包括該衡量之描述、如何計算、

其與 IFRS 會計準則明定之小計或合計數之調節以及相關調節項目之所得稅與非控制權益影響等。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表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各號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資產／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

3. 於資產負債表日不具有實質權力可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表。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表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一及附表五及六。

(五) 企業合併

企業合併係採收購法處理。收購相關成本於成本發生及勞務取得當期列為費用。

商譽係按移轉對價之公允價值、被收購者之非控制權益金額以及收購者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於收購日之公允價值之總額，超過收購日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淨額衡量。

對被收購者具有現時所有權權益且清算時有權按比例享有被收購者淨資產之非控制權益，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其他非控制權益係以公允價值衡量。

(六)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表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分別歸屬予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七) 存 貨

存貨包括商品、原物料、半成品、在製品及製成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八)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之企業。

合併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合併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合併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損益。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合併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當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合併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合併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合併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不分攤至構成投資帳面金額組成部分之任何資產，包括商譽。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合併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之日停止採用權益法，其對原關聯企業之保留權益以公允價值衡量，該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若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成為合資之投資，或對合資之投資成

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合併公司係持續採用權益法而不對保留權益作再衡量。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合併財務報表。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除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外，其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 商 譽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係依收購日所認列之商譽金額作為成本，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商譽分攤至合併公司預期因該合併綜效而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簡稱「現金產生單位」）。

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及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已減損時）藉由包含商譽之該單位帳面金額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該單位之減損測試。若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係當年度企業合併所取得，則該單位應於當年度結束前進行減損測試。若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

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任何減損損失直接認列為當期損失。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處分受攤商譽現金產生單位內之某一營運時，與該被處分營運有關之商譽金額係包含於營運之帳面金額以決定處分損益。

(十一)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2. 企業合併所取得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無形資產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認列，並與商譽分別認列，後續衡量方式與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相同。

3.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三)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質押定存單、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

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及附賣回債券，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B.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票據及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票據及帳款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合併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若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則判定該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四)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於銷售合約下之保固義務係依管理階層對清償合併公司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於相關商品認列收入時認列保固負債準備。

(十五) 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1.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電子器材及設備之銷售。由於電子器材及設備於運抵客戶指定地點且達約定可使用狀態時，客戶已能完全裁決商品之使用方法或價格，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合併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商品銷售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合併公司基於歷史經驗，以估計可能發生之銷貨退回及折讓，據以認列退款負債及待退回商品權利。

2. 勞務收入

勞務收入來自維修設備、印刷電路板表面處理及其他相關技術服務，係於相關服務提供時予以認列。

(十六) 租 賃

合併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時，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合併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十七)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八)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合併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與收益有關之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合併公司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其他收入。以合併公

司應購買、建造或以其他方式取得非流動資產為條件之政府補助係認列為遞延收入，並以合理且有系統之基礎於相關資產耐用年限期間轉列損益。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合併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十九)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前期服務成本及清償損益）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及清償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變動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二十)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給予員工之員工認股權

員工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合併公司辦理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係以確認員工認購股數之日為給與日。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員工認股權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於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值，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二一)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合併公司依各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之所得稅。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一) 金融資產之估計減損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係基於合併公司對於違約機率及違約損失率之假設。合併公司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所採用重要假設及輸入值請參閱附註九。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合併公司預期，則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二)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443	\$ 1,121
銀行存款	558,638	437,550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三個月 以內之投資）		
銀行定期存款	117,067	118,289
郵政禮券	15	15
	<u>\$ 677,163</u>	<u>\$ 556,975</u>

銀行存款及銀行定期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0.000%~1.050%	0.001%~1.450%
銀行定期存款	1.200%~4.630%	1.550%~5.313%

七、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u>非流動</u>		
國內非上市（櫃）股票		
台灣歐多貝斯股份有限公司（歐多貝斯）	\$ 10,001	\$ 10,001
國內上市（櫃）股票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迅得機械）	<u>264,256</u>	<u>133,405</u>
	<u>\$ 274,257</u>	<u>\$ 143,406</u>

合併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上述公司普通股，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八、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u>流 動</u>		
原始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	\$ 2,295	\$ 2,149
質押定存單	<u>19,671</u>	<u>41,789</u>
小 計	<u>\$ 21,966</u>	<u>\$ 43,938</u>
<u>非 流 動</u>		
質押定存單	<u>\$ 2,000</u>	<u>\$ 2,000</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原始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	2.10%	3.95%
質押定存單	1.69%~2.75%	1.56%~5.3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質抵押資訊，請參閱附註二九。

九、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產生	<u>\$ 2,638</u>	<u>\$ 1,576</u>
應收帳款	\$ 605,810	\$ 576,064
減：備抵損失	<u>(14,723)</u>	<u>(13,402)</u>
	<u>\$ 591,087</u>	<u>\$ 562,662</u>
其他應收款	\$ 10,207	\$ 13,446
減：備抵損失	<u>(173)</u>	<u>(298)</u>
	<u>\$ 10,034</u>	<u>\$ 13,148</u>

(一)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授信期間約為 30 天至 150 天。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帳款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帳款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帳款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合併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

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 GDP 預測及產業展望。因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帳齡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13 年 12 月 31 日

	0~120 天	121~180 天	181~365 天	超過 365 天	合 計
總帳面金額	\$ 401,658	\$ 32,148	\$ 77,327	\$ 97,315	\$ 608,448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318)	(1,235)	(13,170)	(14,723)
攤銷後成本	<u>\$ 401,658</u>	<u>\$ 31,830</u>	<u>\$ 76,092</u>	<u>\$ 84,145</u>	<u>\$ 593,725</u>

112 年 12 月 31 日

	0~120 天	121~180 天	181~365 天	超過 365 天	合 計
總帳面金額	\$ 365,400	\$ 89,988	\$ 59,453	\$ 62,799	\$ 577,640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562)	(1,737)	(11,103)	(13,402)
攤銷後成本	<u>\$ 365,400</u>	<u>\$ 89,426</u>	<u>\$ 57,716</u>	<u>\$ 51,696</u>	<u>\$ 564,238</u>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年初餘額	\$ 13,402	\$ 13,896
本年度提列(迴轉)減損損失	1,285	(475)
外幣換算差額	36	(19)
年底餘額	<u>\$ 14,723</u>	<u>\$ 13,402</u>

(二) 其他應收款

合併公司於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其他應收款均已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備抵損失。

其他應收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年初餘額	\$ 298	\$ 4,318
本年度迴轉減損損失	-	(4,020)
本年度實際沖銷	(125)	-
年底餘額	<u>\$ 173</u>	<u>\$ 298</u>

十、存 貨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商 品	\$ 52,327	\$ 41,882
原 物 料	24,889	30,711
在 製 品	45,745	41,534
製 成 品	<u>27,926</u>	<u>49,087</u>
	<u>\$ 150,887</u>	<u>\$ 163,214</u>

113 及 112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1,194,664 仟元及 940,663 仟元。銷貨成本分別包括存貨跌價損失 15,189 仟元及 2,454 仟元。

十一、子 公 司

(一) 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13年 12月31日	112年 12月31日	
本公司	Synpower Co., Ltd. (Synpower)	貿易公司	100.00%	100.00%	-
本公司	HK Synpower Ltd. (HK Synpower)	轉投資控股公司	100.00%	100.00%	-
本公司	映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映利科技)	電子元件濕製程製造設備、客戶設備改造升級服務	76.76%	76.76%	-
本公司	Syndia India Private Limited (印度聯策)	自動化設備、電子元器件等細件暨相關維修服務	100.00%	100.00%	-
本公司	碩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碩晶科技)	印刷電路板化金業務	51.00%	51.00%	-
本公司	Synthai Technology (Thailand) Company Limited (歆泰科技)	自動化設備、電子元器件等細件暨相關維修服務	100.00%	-	2.
HK Synpower	昆山聯策電子有限公司 (昆山聯策)	電子產品檢測服務、自動化設備、電子元器件等細件暨相關維修服務	100.00%	100.00%	1.
HK Synpower	東莞市聯策貿易有限公司 (東莞聯策)	電子產品檢測服務、自動化設備、電子元器件等細件暨相關維修服務	100.00%	100.00%	1.

1. 本公司係透過子公司 HK Synpower 轉投資昆山聯策及東莞聯策，截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累計投資昆山聯策及東莞聯策金額分別為 40,142 仟元（美金 1,282 仟元）及 68,636 仟元（美金 2,222 仟元）。
2. 本公司於 113 年 11 月轉投資設立歆泰科技，截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累計投資歆泰科技金額為 2,438 仟元（泰銖 2,500 仟元）。

(二) 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資訊

子 公 司 名 稱	非控制權益所持股權及表決權比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碩晶科技	49.00%	49.00%

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表五。

子 公 司 名 稱	分配予非控制權益之損益		非 控 制 權 益	
	113年度	112年度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碩晶科技	\$ 11,049	\$ 7,986	\$ 98,703	\$ 93,606

碩晶科技之彙總性財務資訊係以公司間交易銷除前之金額編製：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185,463	\$ 190,810
非流動資產	111,619	115,080
流動負債	(63,940)	(77,924)
非流動負債	(22,325)	(27,550)
權 益	<u>\$ 210,817</u>	<u>\$ 200,416</u>
權益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112,114	\$ 106,810
碩晶科技之非控制權益	<u>98,703</u>	<u>93,606</u>
	<u>\$ 210,817</u>	<u>\$ 200,416</u>

	113年度	112年度
營業收入	<u>\$ 291,889</u>	<u>\$ 246,388</u>
本年度淨利	<u>\$ 22,548</u>	<u>\$ 16,298</u>
淨利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11,499	\$ 8,312
碩晶科技之非控制權益	<u>11,049</u>	<u>7,986</u>
	<u>\$ 22,548</u>	<u>\$ 16,298</u>
現金流量		
營業活動	\$ 23,825	\$ 8,033
投資活動	(7,001)	(26,306)
籌資活動	(<u>21,798</u>)	(<u>25,577</u>)
淨現金流出	(<u>\$ 4,974</u>)	(<u>\$ 43,850</u>)
支付予非控制權益之股利		
碩晶科技	<u>\$ 6,392</u>	<u>\$ 8,400</u>

十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江蘇迅聯科高新技術有限 公司（江蘇迅聯科）	<u>\$ 73,206</u>	<u>\$ 21,221</u>
	113年度	112年度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彙總資訊		
合併公司享有之份額		
本年度淨損	(\$ 7,907)	(\$ 168)
其他綜合損益	<u>4,504</u>	(<u>457</u>)
綜合損益總額	(<u>\$ 3,403</u>)	(<u>\$ 625</u>)

合併公司為強化大陸地區之業務活動，於111年2月25日經董事會決議，透過孫公司東莞聯策參與共同投資成立江蘇迅聯科，並分別於111年9月投入24,154仟元（人民幣5,400仟元）、113年1月投入39,267仟元（人民幣9,000仟元）及113年12月投入16,121仟元（人民幣3,600仟元），持股比例為20.00%。

上述關聯企業之業務性質、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表六。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併公司對其所享有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於 113 年度及 112 年度皆係按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生財器具	租賃改良物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合 計
成 本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07,369	\$ 78,923	\$ 113,576	\$ 3,456	\$ 12,235	\$ 7,268	\$ 56,156	\$ 87,396	\$ 666,379
增 添	-	-	10,040	574	594	-	3,416	317,068	331,692
處 分	-	(450)	(2,781)	(572)	(2,960)	-	(13,282)	-	(20,045)
重 分 類	-	-	12,098	-	-	-	464	-	12,562
匯率調整數	-	467	75	75	123	137	109	-	986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307,369</u>	<u>78,940</u>	<u>133,008</u>	<u>3,533</u>	<u>9,992</u>	<u>7,405</u>	<u>46,863</u>	<u>404,464</u>	<u>991,574</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8,570	99,645	2,668	10,456	5,508	45,589	-	192,436
折舊費用	-	5,126	7,170	212	778	423	5,113	-	18,822
處 分	-	(450)	(2,781)	(557)	(2,887)	-	(13,282)	-	(19,957)
重分類	-	-	5,489	-	-	-	-	-	5,489
匯率調整數	-	25	64	59	106	79	81	-	414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u>	<u>33,271</u>	<u>109,587</u>	<u>2,382</u>	<u>8,453</u>	<u>6,010</u>	<u>37,501</u>	<u>-</u>	<u>197,204</u>
113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307,369</u>	<u>\$ 45,669</u>	<u>\$ 23,421</u>	<u>\$ 1,151</u>	<u>\$ 1,539</u>	<u>\$ 1,395</u>	<u>\$ 9,362</u>	<u>\$ 404,464</u>	<u>\$ 794,370</u>
成 本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37,382	\$ 59,399	\$ 114,159	\$ 3,416	\$ 12,332	\$ 7,929	\$ 51,596	\$ 8,270	\$ 594,483
增 添	-	9,993	1,016	93	533	2,020	3,067	85,900	102,622
處 分	(30,013)	-	(528)	-	(558)	(2,612)	(273)	-	(33,984)
重 分 類	-	9,781	(735)	-	-	-	1,828	(6,774)	4,100
匯率調整數	-	(250)	(336)	(53)	(72)	(69)	(62)	-	(842)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307,369</u>	<u>78,923</u>	<u>113,576</u>	<u>3,456</u>	<u>12,235</u>	<u>7,268</u>	<u>56,156</u>	<u>87,396</u>	<u>666,379</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4,107	93,520	2,515	10,352	7,859	42,184	-	180,537
折舊費用	-	4,473	6,233	199	722	302	3,724	-	15,653
處 分	-	-	(528)	-	(557)	(2,612)	(273)	-	(3,970)
重分類	-	-	455	-	-	-	-	-	455
匯率調整數	-	(10)	(35)	(46)	(61)	(41)	(46)	-	(239)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u>	<u>28,570</u>	<u>99,645</u>	<u>2,668</u>	<u>10,456</u>	<u>5,508</u>	<u>45,589</u>	<u>-</u>	<u>192,436</u>
112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307,369</u>	<u>\$ 50,353</u>	<u>\$ 13,931</u>	<u>\$ 788</u>	<u>\$ 1,779</u>	<u>\$ 1,760</u>	<u>\$ 10,567</u>	<u>\$ 87,396</u>	<u>\$ 473,943</u>

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並未有減損跡象。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房屋及建築	10至25年
機器設備	3至10年
交通及運輸設備	3至10年
生財器具	2至5年
租賃改良物	2至5年
其他設備	2至10年

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二九。

十四、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建築物	\$ 15,456	\$ 17,745
運輸設備	<u>4,086</u>	<u>3,514</u>
	<u>\$ 19,542</u>	<u>\$ 21,259</u>
	113年度	112年度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 11,722</u>	<u>\$ 21,180</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建築物	\$ 9,489	\$ 8,957
運輸設備	<u>3,682</u>	<u>4,284</u>
	<u>\$ 13,171</u>	<u>\$ 13,241</u>

(二) 租賃負債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u>\$ 9,995</u>	<u>\$ 11,098</u>
非流動	<u>\$ 10,413</u>	<u>\$ 10,881</u>

租賃負債之加權平均有效利率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建築物	2.66%	2.46%
運輸設備	2.10%	1.73%

合併公司承租若干建築物及運輸設備供營運使用，租賃期間為 2～5 年。於租賃期間屆滿時，合併公司對相關租賃標的並無優惠承購權，並約定未經出租人同意，合併公司不得將租賃標的之全部或一部轉租或轉讓。

(三) 其他租賃資訊

	113年度	112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u>\$ 5,550</u>	<u>\$ 6,653</u>
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u>\$ 4,103</u>	<u>\$ 3,390</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23,196</u>	<u>\$ 22,978</u>

合併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建築物及符合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若干辦公設備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五、商 譽

合併公司於 109 年 10 月 30 日收購碩晶科技 51% 之股權，所支付之對價加計非控制權益公允價值超過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公允價值，於收購日認列商譽 1,676 仟元。113 及 112 年度商譽之帳面價值未有變動。

十六、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無擔保借款		
信用借款	\$ 190,000	\$ 93,308

短期借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年利率區間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無擔保借款	2.06%~2.45%	0.50%~2.41%

信用借款係由本公司之董事長及特定股東擔任連帶保證人。

(二) 應付商業本票（112 年 12 月 31 日：無）

	113年12月31日	
保 證 / 承 兌 機 構	帳 面 金 額	利 率 區 間
兆豐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 60,000	2.08%

(三) 長期借款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銀行借款	\$ 576,596	\$ 348,268
減：列為 1 年內到期部分	(25,511)	(25,511)
長期借款	\$ 551,085	\$ 322,757

合併公司為充實中期營運資金，與台北富邦商業銀行簽訂中期授信合約，授信額度 80,000 仟元，合併公司於 110 年 10 月首次動用該授信額度，依約應自首次動用日起屆滿 1 年之日起，分 48 期按月攤還本金。截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有效年利率為 1.77%。動撥之中

期借款並未提供任何資產作為擔保品，係由合併公司之董事長及特定股東擔任連帶保證人。

合併公司為充實中期營運資金，與華南商業銀行簽訂中長期授信合約，授信額度 40,000 仟元，合併公司於 111 年 5 月首次動用該授信額度，依約應自首次動用日起按月攤還本金。截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有效年利率為 2.29%。動撥之中長期借款係以觀音區草漯里大同一路之土地及建物作為擔保品，請參閱附註二九。

合併公司為擴大營運規模及產能而購置中壢區新生路之土地，並規劃興建廠房，故於 111 年 6 月與玉山商業銀行簽訂綜合授信合約，其中土地中期授信額度為 208,000 仟元，合併公司於 111 年 7 月 5 日首次動用該信用額度，額度動用期間 4 年，依約應按月繳息，屆期償還本金；另建築中期授信額度為 310,000 仟元，合併公司於 112 年 9 月 1 日首次動用該信用額度，額度動用期間 4 年，依約應按月繳息，屆期償還本金。動撥之長期借款係以中壢區新生路之土地作為擔保品，該筆借款已於 113 年 7 月提前償還。

合併公司為進行長期股權投資，於 111 年 9 月與台北富邦商業銀行簽訂長期合約，授信額度為 127,000 仟元（美金 4,000 仟元），合併公司於 111 年 9 月 16 日首次動用該信用額度，額度動用期間 7 年，依約應按季繳息，屆期償還本金，該筆借款已於 112 年 12 月 28 日提前償還。後續於 113 年 12 月再次動用該信用額度，額度動用期間 7 年，依約應按季繳息，屆期償還本金，截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有效年利率為 4.23%。

合併公司為擴大營運規模及產能而購置中壢區新生路之土地，並規劃興建廠房，故於 113 年 7 月與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簽訂綜合授信合約，其中土地中期授信額度為 200,000 仟元，合併公司於 113 年 7 月 19 日首次動用該信用額度，額度動用期間 5 年，依約應按月繳息，寬限期至 115 年 12 月，並自 116 年 1 月 15 日起按月攤還本金，截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有效年利率為 2.42%；另建築中期授信額度為 140,000 仟元及 355,000 仟元，合併公司分別於 113 年 7 月 19 日及 113 年 7 月 31 日首次動用各授信額度，額度動用期間皆為 5 年，

依約應按月繳息，寬限期分別至 115 年 12 月及 116 年 7 月，並自 116 年 1 月 15 日及 116 年 8 月 15 日起按月攤還本金，截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有效年利率分別為 2.52% 及 1.67%；另專案中期授信額度為 54,000 仟元及 139,000 仟元，截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合併公司尚未動用該授信額度。動撥之長期借款係以中壢區新生路之土地作為擔保品，請參閱附註二九，另該廠房完工並取得使用執照後，亦應追加設定為擔保品。

十七、其他應付款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47,018	\$ 36,696
應付保險費	24,424	20,512
應付董事及員工酬勞	3,064	2,641
應付設備款	1,367	78
其 他	46,018	30,831
	<u>\$ 121,891</u>	<u>\$ 90,758</u>

十八、退款負債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銷貨折讓及退回準備	<u>\$ 27,464</u>	<u>\$ 23,308</u>

	112年度	111年度
年初餘額	\$ 23,308	\$ 25,934
本年度提列（迴轉）	6,622	(2,324)
本年度實際發生	(2,559)	(256)
淨兌換差額	93	(46)
年底餘額	<u>\$ 27,464</u>	<u>\$ 23,308</u>

退款負債係依管理階層之判斷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可能發生之產品退回及折讓，並於相關產品出售期間認列為銷貨收入之減項。

十九、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子公司映利科技及頤晶科技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昆山聯策及東莞聯策之員工，係屬該地區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成員。該子公司須提撥薪資成本之特定比例至退休福利計畫，以提供該計畫資金。合併公司對於此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之義務僅為提撥特定金額。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及子公司碩晶科技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及子公司碩晶科技均係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7,821	\$ 15,562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25,850)	(23,496)
淨確定福利資產－淨額	(\$ 18,029)	(\$ 7,934)
淨確定福利資產	(\$ 18,029)	(\$ 9,409)
淨確定福利負債	-	1,475
	(\$ 18,029)	(\$ 7,934)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計 畫 資 產 義 務 現 值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資 產）
112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15,063	(\$ 15,789)	(\$ 726)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218	-	218
利息費用（收入）	210	(203)	7
認列於損益	428	(203)	225

（接次頁）

(承前頁)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資 產)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	(\$ 197)	(\$ 197)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110	-	110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u>39</u>)	<u>-</u>	(<u>39</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71</u>	(<u>197</u>)	(<u>126</u>)
雇主提撥	<u>-</u>	(<u>7,307</u>)	(<u>7,307</u>)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15,562</u>	(<u>23,496</u>)	(<u>7,934</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322	-	322
利息費用 (收入)	<u>206</u>	(<u>304</u>)	(<u>98</u>)
認列於損益	<u>528</u>	(<u>304</u>)	<u>224</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1,969)	(1,969)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167)	-	(167)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u>8,102</u>)	<u>-</u>	(<u>8,102</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8,269</u>)	(<u>1,969</u>)	(<u>10,238</u>)
雇主提撥	<u>-</u>	(<u>81</u>)	(<u>81</u>)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7,821</u>	(<u>\$ 25,850</u>)	(<u>\$ 18,029</u>)

合併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500%	1.250%~1.380%
薪資預期增加率	2.250%~3.000%	2.250%~3.0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25%	(\$ 172)	(\$ 371)
減少 0.25%	\$ 178	\$ 384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 664	\$ 869
減少 0.25%	(\$ 589)	(\$ 786)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 51	\$ 112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7.2~13.3年	13.3~14.2年

二十、權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60,000	60,000
額定股本	\$ 600,000	\$ 600,000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32,870	32,870
已發行股本	\$ 328,700	\$ 328,700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於 112 年 8 月 31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初次上市前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2,842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業經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臺證上一字第 1121804375 號函申報生效；上述現金增資案

包含以供員工認購及公開申購承銷價格為每股 28 元溢價發行，競價拍賣以得標之加權平均價格為每股 38.32 元溢價發行，發行總金額扣除承銷相關手續費後計 97,457 仟元已全數收足，以 112 年 10 月 31 日為增資基準日，並於 112 年 11 月 15 日完成變更登記。

(二) 資本公積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		
股票發行溢價	\$ 354,592	\$ 354,592
已行使之員工認股權	3,255	3,255
僅得用以彌補虧損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2)	<u>2,001</u>	<u>2,001</u>
	<u>\$ 359,848</u>	<u>\$ 359,848</u>

1. 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2. 此類資本公積係本公司未實際處分子公司股權時，因子公司權益變動認列之權益交易影響數。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應分派股息及紅利之全部或一部，得經董事會特別決議以發放現金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本公司章程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二之(七)員工及董事酬勞。

另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股利發放以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平衡股利政策為主，其中現金股利支付比率以不低於當年度之盈餘分派股利總額之 10% 為限。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90150022 號令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 會計準則）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 112 及 111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u>\$ 3,013</u>	<u>\$ 12,035</u>
特別盈餘公積	<u>\$ -</u>	<u>\$ 343</u>
現金股利	<u>\$ 39,444</u>	<u>\$ 60,056</u>
每股現金股利（元）	\$ 1.20	\$ 2.0

上述現金股利已分別於 113 年 2 月 22 日及 112 年 2 月 23 日董事會決議分配，其餘盈餘分配項目亦分別於 113 年 5 月 15 日及 112 年 5 月 18 日股東常會決議。

本公司 114 年 2 月 17 日董事會擬議 113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13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u>\$ 4,372</u>
現金股利	<u>\$ 39,444</u>
每股現金股利（元）	\$ 1.20

上述現金股利已由董事會決議分配，其餘尚待預計於 114 年 5 月 7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二一、收入

	113年度	112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 1,266,591	\$ 1,011,492
印刷電路板表面處理	291,889	246,388
其他勞務收入	<u>36,187</u>	<u>25,898</u>
	<u>\$ 1,594,667</u>	<u>\$ 1,283,778</u>

合約餘額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112年1月1日
應收票據（附註九）	\$ 2,638	\$ 1,576	\$ 1,368
應收帳款（附註九）	\$ 591,087	\$ 562,662	\$ 539,303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九）	\$ -	\$ -	\$ 730
合約負債－流動 商品銷貨	\$ 60,421	\$ 64,350	\$ 48,753

二、淨利

（一）利息收入

	113年度	112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 6,727	\$ 6,115
附賣回債券利息收入	-	849
其他	34	176
	<u>\$ 6,761</u>	<u>\$ 7,140</u>

（二）其他收入

	113年度	112年度
政府補助收入	\$ 6,008	\$ 497
股利收入	5,673	10,996
租金收入	368	287
其他	5,194	710
	<u>\$ 17,243</u>	<u>\$ 12,490</u>

（三）其他利益及損失

	113年度	112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淨額	\$ 16,117	\$ 1,49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81	2
租賃修改利益	4	4
其他	(36)	(232)
	<u>\$ 16,166</u>	<u>\$ 1,267</u>

（四）財務成本

	113年度	112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13,865	\$ 9,407
租賃負債之利息	497	565
其他利息費用	9	-
減：利息資本化金額	(8,395)	(4,537)
	<u>\$ 5,976</u>	<u>\$ 5,435</u>

利息資本化相關資訊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利息資本化金額	\$ 8,395	\$ 4,537
利息資本化利率	1.67%~2.53%	1.84%~2.22%

(五) 折舊及攤銷

	113年度	112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8,822	\$ 15,653
使用權資產	13,171	13,241
無形資產	<u>3,363</u>	<u>4,776</u>
	<u>\$ 35,356</u>	<u>\$ 33,670</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3,174	\$ 11,055
營業費用	<u>18,819</u>	<u>17,839</u>
	<u>\$ 31,993</u>	<u>\$ 28,894</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54	\$ 166
營業費用	<u>3,209</u>	<u>4,610</u>
	<u>\$ 3,363</u>	<u>\$ 4,776</u>

(六) 員工福利費用

	113年度	112年度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 15,510	\$ 10,034
確定福利計畫	<u>224</u>	<u>225</u>
	<u>15,734</u>	<u>10,259</u>
股份基礎給付	-	3,255
其他員工福利	<u>286,803</u>	<u>249,027</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302,537</u>	<u>\$ 262,541</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87,216	\$ 81,028
營業費用	<u>215,321</u>	<u>181,513</u>
	<u>\$ 302,537</u>	<u>\$ 262,541</u>

(七) 員工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3% 及不高於 5% 提撥員工及董事酬勞。113 及 112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別於 114 年 2 月 17 日及 113 年 2 月 22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113年度	112年度
員工酬勞	6.19%	5.0%
董事酬勞	1.86%	1.5%

現金金額

	113年度	112年度
員工酬勞	\$ 1,696	\$ 1,526
董事酬勞	509	45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12 及 111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12 及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八) 外幣兌換損益

	113年度	112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49,275	\$ 43,867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33,158)	(42,374)
淨 損 益	<u>\$ 16,117</u>	<u>\$ 1,493</u>

二三、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主要組成項目

	113年度	112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28,912	\$ 14,852
未分配盈餘加徵	87	2,336
以前年度之調整	(1,731)	(3,798)
	<u>27,268</u>	<u>13,390</u>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15,797)	902
以前年度之調整	(350)	(1,972)
	<u>(16,147)</u>	<u>(1,070)</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1,121</u>	<u>\$ 12,320</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 61,599</u>	<u>\$ 44,833</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		
得稅費用	\$ 43,189	\$ 23,714
決定課稅所得時應調整之項目	(25,523)	(11,758)
未分配盈餘加徵	87	2,336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	(4,551)	3,798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於		
本年度之調整	(1,731)	(3,798)
以前年度之遞延所得稅費用於		
本年度之調整	(350)	(1,972)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1,121</u>	<u>\$ 12,320</u>

昆山聯策及東莞聯策所適用之稅率為 25%；HK Synpower 所適用之稅率為 16.5%；Synpower 因註冊於免稅國家，依據當地法律享有稅率優惠；印度聯策所適用之稅率為 22%，並應依應納稅額之特定比例繳納附加稅捐；歆泰科技所適用之稅率為 20%。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13年度	112年度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一確定福利之再衡量數	(\$ 2,048)	(\$ 25)

(三) 本期所得稅負債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 4,996	\$ 4,962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 18,459	\$ 8,417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3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兌 換 差 額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銷貨毛利	\$ 440	\$ 403	\$ -	\$ -	\$ 843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294	52	(1,823)	-	(1,477)
退款負債	3,361	312	-	6	3,679
存貨備抵評價	9,898	373	-	136	10,407
其 他	14,493	2,519	-	311	17,323
	28,486	3,659	(1,823)	453	30,775
虧損扣抵	5,847	16,058	-	-	21,905
	<u>\$ 34,333</u>	<u>\$ 19,717</u>	<u>(\$ 1,823)</u>	<u>\$ 453</u>	<u>\$ 52,680</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採權益法之投資	\$ 7,569	\$ 1,414	\$ -	\$ -	\$ 8,983
遞延收入	12,089	1,394	-	429	13,912
其 他	2,854	762	225	88	3,929
	<u>\$ 22,512</u>	<u>\$ 3,570</u>	<u>\$ 225</u>	<u>\$ 517</u>	<u>\$ 26,824</u>

112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兌 換 差 額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銷貨毛利	\$ 491	(\$ 51)	\$ -	\$ -	\$ 440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1,601	(1,312)	5	-	294
退款負債	3,599	(235)	-	(3)	3,361
存貨備抵評價	9,866	107	-	(75)	9,898
其 他	11,265	3,380	-	(152)	14,493
	26,822	1,889	5	(230)	28,486
虧損扣抵	4,353	1,494	-	-	5,847
	<u>\$ 31,175</u>	<u>\$ 3,383</u>	<u>\$ 5</u>	<u>(\$ 230)</u>	<u>\$ 34,333</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採權益法之投資	\$ 6,902	\$ 667	\$ -	\$ -	\$ 7,569
其 他	13,528	1,646	30	(261)	14,943
	<u>\$ 20,430</u>	<u>\$ 2,313</u>	<u>\$ 30</u>	<u>(\$ 261)</u>	<u>\$ 22,512</u>

(五) 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虧損扣抵金額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虧損扣抵	<u>\$ -</u>	<u>\$ 45,955</u>

(六) 與投資相關且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暫時性差異彙總金額

截至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與投資子公司有關且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分別為 234,767 仟元及 170,681 仟元。

(七)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子公司映利科技及碩晶科技截至 111 年度以前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四、每股盈餘

	113年度	112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u>\$ 1.09</u>	<u>\$ 0.99</u>
稀釋每股盈餘	<u>\$ 1.09</u>	<u>\$ 0.98</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13年度	112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 35,974</u>	<u>\$ 30,087</u>

股 數

	113年度	112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32,870	30,511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28</u>	<u>64</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32,898</u>	<u>30,575</u>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

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五、股份基礎給付協議（113年12月31日：無）

本公司於112年8月31日經董事會決議現金增資時保留由員工認購之普通股股份計313仟股。給予對象為本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憑證持有人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證後可立即依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行使認股。認股權之存續期間為9日，行使價格為每股28元。

員工認股權之相關資訊如下：

<u>員 工 認 股 權</u>	112年度	
	單位（仟）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
期初流通在外	-	\$ -
本期給與	313	28
本期行使	(<u>313</u>)	
期末流通在外	<u>-</u>	
本期給與之認股權加權平均 公允價值（元）		<u>\$ 12.04</u>

本公司於112年8月給予員工認股權使用 Black-Scholes-Merton 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參數如下：

給與日股價	40.04 元
行使價格	28.00 元
預期波動率	26.99%
預期股利率	0%
存續期間	9 日
無風險利率	0.95%

截至112年12月31日本公司認列之酬勞成本為3,255仟元。

二六、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合併公司之整體政策與過往年度維持不變。

合併公司資本結構係由合併公司之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合併公司無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二七、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

1.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均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2.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公允價值層級

113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權益工具投資				
上市（櫃）股票	\$ 264,256	\$ -	\$ -	\$ 264,256
未上市（櫃）股票	-	-	10,001	10,001
	<u>\$ 264,256</u>	<u>\$ -</u>	<u>\$ 10,001</u>	<u>\$ 274,257</u>

112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權益工具投資				
上市（櫃）股票	\$ 133,405	\$ -	\$ -	\$ 133,405
未上市（櫃）股票	-	-	10,001	10,001
	<u>\$ 133,405</u>	<u>\$ -</u>	<u>\$ 10,001</u>	<u>\$ 143,406</u>

3.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未上市（櫃）權益投資係採市場法，計算投資標的之公允價值，其係以從事相同或類似業務之企業，其股票於活絡市場交易之成交价格、該價格之價值乘數及相關交易資訊，決定公允價值，重大之不可觀察輸入值主要為流動性折價。於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所使用之不可觀察輸入值流動性折減均為 20%。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1)	\$ 1,309,495	\$ 1,185,98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74,257	143,406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 (註2)	1,387,167	859,992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質押定存單、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2：餘額係包括銀行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付帳款、應付短期票券及借款等。合併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係為管理與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為降低相關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主要承擔之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以及其他價格風險（參閱下述(3)）。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為避免因匯率變動造成外幣資產價值減少及未來現金流量之波動，合併公司透過分析外幣資產與外幣負債收付金額、到期期間等因素，考量外幣淨部位之風險後，來規避相關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請參閱附註三二。

敏感度分析

有關外幣匯率風險之敏感性分析，主要係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計算（主係美元項目）。當個體之功能性貨幣對美元升值／貶值 1% 時，合併公司於 113 及 112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增加 2,258 仟元及 1,819 仟元。

因前述之敏感度分析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暴險金額計算，故管理階層認為敏感度無法反映年中暴險情形。

(2)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因持有固定利率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故有利率變動之公允價值暴險；因持有浮動利率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故有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暴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定期監控市場利率之變動，並藉由固定利率及浮動利率金融負債部位之調節，以使合併公司之利率趨近於市場利率，以因應市場利率變動所產生之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141,048	\$ 164,242
—金融負債	270,408	115,287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557,833	436,731
—金融負債	576,596	348,268

敏感度分析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性分析，合併公司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為基礎進行計算。合併公司以市場利率上升／下降 0.5% 作為向管理階層報導利率變動之合理風險評估。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

不變之情況下，市場利率上升／下降 0.5%，對合併公司 113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增加 94 仟元；112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減少及 442 仟元。

(3) 其他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因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該權益投資非持有供交易而係屬策略性投資，合併公司並未積極交易該等投資。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1%，113 及 112 年度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下跌而分別增加／減少 2,743 仟元及 1,434 仟元。

合併公司對權益證券投資之敏感度相較於前一年度並無重大變動。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最大信用風險金額與帳列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相當。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持續監督信用暴險及交易對象之信用狀況，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使用其他公開可取得之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等。合併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

截至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應收帳款餘額前五大客戶之應收帳款餘額佔合併公司應收帳款餘額之百分比分別為 43% 及 40%，其餘應收帳款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之管理階層係透過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與銀行融資額度以支應營運資金並減低流動性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止，合併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參閱下列(2)融資額度之說明。

(1) 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下表詳細說明合併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其包括利息及本金之現金流量。

	加權平均有效 利率(%)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u>113年12月31日</u>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560,571	\$ -	\$ -
浮動利率工具	2.27%	36,582	560,263	-
固定利率工具	2.15%	252,605	-	-
租賃負債	2.55%	10,397	10,816	-
		<u>\$ 860,155</u>	<u>\$ 571,079</u>	<u>\$ -</u>
<u>112年12月31日</u>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418,416	\$ -	\$ -
浮動利率工具	2.04%	33,285	335,467	26,416
固定利率工具	1.36%	93,731	-	-
租賃負債	2.27%	11,500	11,849	-
		<u>\$ 556,932</u>	<u>\$ 347,316</u>	<u>\$ 26,416</u>

(2) 融資額度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銀行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如下：

	<u>113年12月31日</u>	<u>112年12月31日</u>
銀行借款額度		
— 未動用金額	<u>\$ 967,771</u>	<u>\$ 1,557,030</u>

二八、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工業技術研究院（工研院）	實質關係人（至112年2月24日止）
聖逸企業有限公司（聖逸企業）	實質關係人

(二)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取 得 價 款	
	113年度	112年度
實質關係人		
聖逸企業	\$ 11,970	\$ -

(三) 取得無形資產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取 得 價 款	
	113年度	112年度
實質關係人		
工 研 院	\$ -	\$ 500

(四)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13及112年度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薪資及其他	\$ 19,230	\$ 22,962
退職後福利	424	300
	<u>\$ 19,654</u>	<u>\$ 23,262</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九、質抵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下列資產業經提供做為銀行借款及海關先放後稅保證之擔保品：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質押定存單（帳列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金融資產）	\$ 21,671	\$ 43,78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u>340,494</u>	<u>344,965</u>
	<u>\$ 362,165</u>	<u>\$ 388,754</u>

三十、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已於其他附註所述者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如下：

（一）重大承諾

- 截至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因購買原料及機器設備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分別為 1,106 仟元及 0 仟元。
- 合併公司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 156,801</u>	<u>\$ 465,474</u>

三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 113 年 9 月 19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3,5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本現金增資案已於 113 年 10 月 21 日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發字第 1130359181 號函申報生效；上述現金增資案包含以供員工認購及公開申購承銷價格為每股 60 元溢價發行。鑒於近期資本市場變動劇烈，為確保增資計畫順利進行，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申請展延資金募集期間三個月，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14 年 1 月 20 日金管證發字第 1140330698 號函准予備查在案，募集期間延長至 114 年 4 月 20 日，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資金尚未募集完成。

三二、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單位：除匯率為元外，各外幣／帳面金額為仟元

113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元)	新 台 幣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8,737	32.785 (美元：新台幣)	\$ 286,443
日 幣		40,877	0.210 (日幣：新台幣)	8,580
人 民 幣		6,371	4.478 (人民幣：新台幣)	28,529
盧 比		14,965	0.384 (盧比：新台幣)	5,747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1,850	32.785 (美元：新台幣)	60,652
日 幣		6,949	0.210 (日幣：新台幣)	1,459
人 民 幣		32,284	4.478 (人民幣：新台幣)	144,568

112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元)	新 台 幣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7,331	30.705 (美元：新台幣)	\$ 225,098
日 幣		50,476	0.217 (日幣：新台幣)	10,963
人 民 幣		12,435	4.327 (人民幣：新台幣)	53,806
盧 比		15,669	0.370 (盧比：新台幣)	5,798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1,408	30.705 (美元：新台幣)	43,233
日 幣		46,170	0.217 (日幣：新台幣)	10,028
人 民 幣		941	4.327 (人民幣：新台幣)	4,072

合併公司於 113 及 112 年度外幣兌換淨利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 16,117 仟元及 1,493 仟元，由於外幣交易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三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參閱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參閱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參閱附表三。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參閱附表四。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參閱附表八。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參閱附表五。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參閱附表六。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參閱附表一及附表七。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四)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 5% 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附表九。

三四、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八號「營運部門」之規定，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包括智慧製造等設備及其零配件之銷售及印刷電路板表面處理等部門。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113 年度

	智慧製造等 設備及其零 配件銷售	印刷電路板 表面處理	總計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302,778	\$ 291,889	\$ 1,594,667
部門間收入	1,824	-	1,824
部門總收入	<u>\$ 1,304,602</u>	<u>\$ 291,889</u>	1,596,491
內部沖銷			(1,824)
合併收入			<u>\$ 1,594,667</u>
部門損益	<u>\$ 5,805</u>	<u>\$ 29,507</u>	\$ 35,312
利息收入			6,761
其他收入			17,243
採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 業損益之份額			(7,907)
其他利益及損失			16,166
財務成本			(5,976)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 61,599</u>

112 年度

	智慧製造等 設備及其零 配件銷售	印刷電路板 表面處理	總計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037,390	\$ 246,388	\$ 1,283,778
部門損益	\$ 10,606	\$ 18,933	29,539
利息收入			7,140
其他收入			12,490
採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 業損益之份額			(168)
其他利益及損失			1,267
財務成本			(5,435)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 44,833

部門損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或損失，不包含利息收入、其他收入、採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其他利益及損失及財務成本等。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合併公司因提供予營運決策者之部門別資訊未包含個別營運部門之資產，故部門別財務資訊亦未包含營運部門資產之衡量金額。

(二) 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繼續營業單位收入依客戶營運地點區分與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流動資產	
	113年度	112年度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台灣	\$ 594,776	\$ 572,407	\$ 823,287	\$ 493,061
亞洲	987,480	711,371	27,312	27,927
其他	12,411	-	-	-
	\$ 1,594,667	\$ 1,283,778	\$ 850,599	\$ 520,988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分類為金融工具之資產、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商譽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三) 主要客戶資訊

客 戶	113年度		11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A 客戶	<u>\$ 218,096</u>	<u>14</u>	<u>\$ 229,350</u>	<u>18</u>
B 客戶	<u>\$ 217,693</u>	<u>14</u>	<u>\$ 45,954</u>	<u>4</u>
C 客戶	<u>\$ 198,544</u>	<u>12</u>	<u>\$ 67,443</u>	<u>5</u>

聯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註明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 保證之限額（註2）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註2）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註3）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註1）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註2）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0	本公司	東莞市聯策貿易有 限公司	孫公司	\$ 1,183,890	\$ 131,140 (USD 4,000 仟元)	\$ 131,140 (USD 4,000 仟元)	\$ 16,121 (USD 492 仟元)	\$ 19,671	11%	\$ 1,183,890	是	否	是
0	本公司	昆山市聯策電子有 限公司	孫公司	1,183,890	71,648 (USD16,000 仟元)	-	-	-	-	1,183,890	是	否	是
0	本公司	映利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子公司	1,183,890	155,000	155,000	50,000	-	13%	1,183,890	是	否	否

註1：採用 11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淨值計算。

註2：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係訂定本公司對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 100%之公司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業主淨值 100%為限，另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亦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 100%為限。

註3：外幣金額係按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即期匯率換算。

聯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公 允 價 值	
本公司	台灣歐多貝斯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59,000		\$ 10,001	0.60	\$ 10,001	-
本公司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276,599		264,256	1.70	264,256	註

註：係按台灣證券交易集中交易市場 113 年 12 月最後交易日收盤價評價。

聯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金額為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註 2）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映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進貨	\$ 155,458	39.38%	-	-	註 1	\$ 66,644	43.37%	-

註 1：為充實映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生產量能，本公司對其採購交易部分係採預付方式支付貨款，其餘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型態無重大差異。

註 2：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聯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 款項餘額（註 1）	週轉率	逾期應收 金額	關係人款 項處理方 式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 損失金額
映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 66,644	2.74	\$ -	—	\$ 40,178	\$ -

註 1：請依應收關係人帳款、票據、其他應收款...等分別填列。

註 2：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 10 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 20% 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0% 計算之。

聯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除另註明外，
為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註 1）		期末持有（註 3）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 資損益（註 3）	備註
				本期	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HK Synpower Ltd.	香港	投資公司	\$ 111,876 (USD 3,630 仟元)	\$ 111,876 (USD 3,630 仟元)	3,630,000	100%	\$ 335,053	\$ 63,919	\$ 64,086	
本公司	Synpower Co., Ltd	塞席爾	貿易公司	9,613 (USD 319 仟元)	9,613 (USD 319 仟元)	50,000	100%	69,233	7,385	7,385	
本公司	映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子元件濕製程製造設備、客戶 設備改造升級服務	49,996	49,996	2,479,500	77%	14,676	9,076	11,762	
本公司	碩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印刷電路板化金業務	71,211	71,211	4,371,502	51%	113,690	22,548	11,499	
本公司	Syndia India Private Ltd.	印度	自動化設備、電子元器件等細件 暨相關維修服務	4,044 (INR 10,000 仟元)	4,044 (INR 10,000 仟元)	-	100%	5,745	(206)	(206)	
本公司	Synthai Technology (Thailand) Co., Limited	泰國	自動化設備、電子元器件等細件 暨相關維修服務	2,438 (THB 2,500 仟元)	-	250,000	100%	2,292	(108)	(108)	

註 1：原始投資金額係按原始投資時之匯率換算。

註 2：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六。

註 3：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聯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除另註明外，
為新台幣仟元

大 陸 被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實 收 資 本 額 (註 3)	投 資 方 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 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註 1)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 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註 1)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損 益 (註 2)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 期 認 列 投 資 損 益 (註 2)	期 末 投 資 帳 面 金 額 (註 3)	截至本期止 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 註
昆山聯策電子有限公司	電子產品檢測服務、 自動化設備、電子 元器件等細件暨相 關維修服務	\$ 35,824 (CNY 8,000 仟元)	透過被投資公司 HK Synpower Ltd.轉投資大陸 公司	\$ 40,142 (USD 1,282 仟元)	\$ -	\$ -	\$ 40,142 (USD 1,282 仟元)	\$ 43,702 (CNY 9,812 仟元)	100%	\$ 43,702 (CNY 9,812 仟元)	\$ 174,079 (CNY 38,874 仟元)	\$ -	註 5 及 6
東莞市聯策貿易有限公司	電子產品檢測服務、 自動化設備、電子 元器件等細件暨相 關維修服務	62,692 (CNY 14,000 仟元)	透過被投資公司 HK Synpower Ltd.轉投資大陸 公司	68,636 (USD 2,222 仟元)	-	-	68,636 (USD 2,222 仟元)	20,087 (CNY 4,510 仟元)	100%	20,087 (CNY 4,510 仟元)	163,067 (CNY 36,415 仟元)	-	註 5 及 6
江蘇迅聯科高新技術有限公司	電子產品檢測服務、 自動化設備、電子 元器件等細件暨相 關維修服務	403,020 (CNY 90,000 仟元)	透過被投資公司東 莞聯策轉投資大 陸公司	-	-	-	-	(39,537) (CNY (8,877)仟元)	20%	(7,907) (CNY (1,775)仟元)	73,206 (CNY 16,348 仟元)	-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註 1)	經濟部投審司 核准投資金額 (註 3)	依經濟部投審司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註 4)
\$108,778 (美金 3,504 仟元)	\$114,879 (美金 3,504 仟元)	\$710,334

註 1：係按原始投資款項匯出時之匯率換算。

註 2：係按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平均匯率換算。

註 3：係按 113 年 12 月 31 日即期匯率換算。

註 4：係按本公司 113 年 12 月 31 日淨值之 60%計算。

註 5：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註 6：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係經台灣母公司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

聯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相關資訊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金額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交易類型	進、銷貨		價格	交易條件		應收（付）票據、帳款		未實現損益	備註
		金額（註1）	百分比		付款條件	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金額（註）	百分比		
東莞市聯策貿易有限公司	銷貨	\$ 31,627	6.23%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 8,488	3.57%	\$ -	
	進貨	5,239	1.33%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3,257)	(2.12%)	-	
昆山聯策電子有限公司	銷貨	17,750	3.50%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5,016	2.11%	-	
	進貨	1,954	0.49%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1,625)	(1.06%)	-	

註：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聯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註 2)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註 1)
0	本公司	東莞聯策	母公司對孫公司	應收帳款	\$ 8,488	與非關係人無重大差異	0.30%
				應付帳款	(3,257)	與非關係人無重大差異	(0.11%)
				銷貨收入	31,627	與非關係人無重大差異	1.98%
				進 貨	(5,239)	與非關係人無重大差異	(0.33%)
		昆山聯策	母公司對孫公司	應收帳款	5,016	與非關係人無重大差異	0.18%
				應付帳款	(1,625)	與非關係人無重大差異	(0.06%)
				銷貨收入	17,750	與非關係人無重大差異	1.11%
				進 貨	(1,954)	與非關係人無重大差異	(0.12%)
		映利科技	母公司對子公司	預付貨款	27,925	與非關係人無重大差異	0.98%
				應付帳款	(66,644)	與非關係人無重大差異	(2.33%)
		頤晶科技	母公司對子公司	進 貨	(155,458)	與非關係人無重大差異	(9.75%)
				銷貨收入	1,820	與非關係人無重大差異	0.11%

註 1： 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 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末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 3：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聯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九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旗彬實業有限公司	4,786,751	14.56%
迅得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2,700,719	8.21%
高漢實業有限公司	2,124,729	6.46%
林 文 彬	2,080,308	6.32%
臻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733,697	5.27%

註 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 5% 以上資料。本公司合併財務報表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註 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 10% 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